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停牌一天，并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开始起复牌；

2、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6 月 16 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处理，股票简称由“华讯方舟”变更为“*ST 华讯”；

3、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鉴于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度、2019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同时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审计机构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票的种类、简称、证券代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股票简称：由“华讯方舟”变更为“*ST 华讯”

3、证券代码：000687

4、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0 年 6 月 16 日

5、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二、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同时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审计机构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20年6月15日停牌一天，自2020年6月16日开市起复牌并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主动采取措施，力争尽快消除退市风险，主要措施如下：

1、积极推进司法重整，在重整过程中引入战略投资者化解债务风险

公司债权人广州市沐阳产权经纪有限公司已经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如法院正式受理申请人对公司重整申请，公司将依法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开展重整工作，依法履行债务人的法定义务，积极做好日常运营管理工作。如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

2、梳理存量业务及资产，优化资源配置

公司将着力业务优化重整，推进存量资产的梳理，处置闲置低效资产，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

3、加强内部管理，严格控制费用支出

公司将继续强化内部管理，加强对成本及各项费用的管控，降低经营成本。

四、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或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如果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值或经审计期末净资产仍为负值或者继续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公司股票将自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被暂停上市。如果股票被暂停上市后再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4.1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将通过电话、邮件、投资者互动平台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并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应投资者的问询。公司联系方式如下：

1、联系电话：0755-23101922

2、传真号码：0755-29663108

3、电子邮箱：hxfz@huaxunchina.com.cn

4、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区粤兴六道六号中科纳能大厦 A 区
8A

5、邮政编码：518000

特此公告。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15日